附件2

未出贵州省住培考生体温测量证明

个人登记承诺事项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准考证号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考前14日有否离黔（出省） |  | 考前14日有否高风险地区接触史（如有，请注明具体时间、地点或车次/航班） |  | 考前14日有否发热、咳嗽、呼吸不畅等症状 |  |

本人承诺，我将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，承担考试期间疫情防控责任。根据防疫要求，本人自考试前14日未离黔（出省），并每日测量体温如实记录，连续测量体温正常，保证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

承诺人（考生本人）： 日 期：2020年 月 日